

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

京（兴）地征预〔2025〕6号

为实现《北京城市总体规划（2016年-2035年）》《大兴分区规划（国土空间规划）（2017年-2035年）》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经研究决定，现发布征收土地预公告：

一、拟征收土地的位置、范围、权属等

位置：大兴区黄村镇。

范围：东至欣航街东红线，西至北京贝尔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权属边界，南至鹅房南路北红线，北至创业路南红线。

权属：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鹅房村经济合作社。

用途：M1 一类工业用地、S1 城市道路用地。

二、征收土地的目的

本次拟征收土地用地符合大兴分区规划（国土空间规划）（2017年-2035年），拟用于大兴新城西片区 DX00-0401-0022 地块工业前期开发项目建设。

三、开展土地现状调查

拟开展勘测定界和土地现状调查，在对拟征收范围内进行勘测定界和土地现状调查工作时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积极配合。

被征收土地单位的具体土地征收补偿安置内容，待勘测定界和土地现状调查完成后，由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公告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本公告发布后，凡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，一律不予补偿；本公告自 2025 年 7 月 22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4 日止在拟征收土地所在的黄村镇政府和被征地村予以张贴。

特此公告。

